

华安锦江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

公众投资者发售部分提前结束募集并进行比例配售的公告

华安锦江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华安锦江商业 REIT，场内简称：锦江 REIT，扩位简称：华安锦江商业 REIT，基金代码：508609，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6] 1162 号文准予注册。本基金原定的公众投资者募集期限为 2026 年 7 月 30 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5 日（含）。

截至 2026 年 7 月 30 日，本基金公众投资者累计有效认购规模已超过本次公众投资者的初始募集规模上限。根据《华安锦江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华安锦江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提前结束本次公众投资者的募集，2026 年 7 月 30 日为公众投资者最后认购日，自 2026 年 7 月 31 日（含当日）起本基金不再接受公众投资者的认购申请。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中的相关约定对公众投资者有效认购申请采用“全程比例配售”的原则予以确认，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在本基金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敬请投资者留意资金到账情况。最终向公众投资者发售的基金份额数量由回拨机制（如有）及比例配售确定，届时将另行公告。基金管理人将于《华安锦江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中披露本次最终配售结果。

本基金战略投资者和网下投资者的募集期限保持不变，仍为 2026 年 7 月 30 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5 日（含）。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华安锦江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公众投资者发售部分提前结束募集并进行比例配售的公告》之盖章页。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31 日

本页无正文，为《华安锦江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公众投资者发售部分提前结束募集并进行比例配售的公告》之盖章页。

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1日